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205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30020570\_ATTACH1.doc、

376735100E\_1130020570\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\_1130020570\_ATTACH3.doc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童軍會辦理桃園市113年童軍服務員進修會研  
習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3年3月5日113桃童理字第113018號函  
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6月15日至6月16日(星期六至星期  
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谷關地區。

(三)報名資格：桃園市童軍會理監事及會務人員，或桃園市  
童軍會所屬童軍團服務員、團長及副團長(有三項登記  
者)。

(四)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0日(星期三)。

(五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三、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  
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核

學務處 113/03/07 11:52



1130001681

有附件



實補休。

四、檢附本案活動實施辦法、日程表及報名表1份，或逕至本局  
最新消息([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](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)

n=5143&sms=10535)下載。

五、本案活動聯絡人：桃園市童軍會徐麗美小姐(電話：03-  
2181356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童軍會



裝

訂

線

